

山东省教育厅

山东省教育厅 关于在全省高校师生中开展党史 新中国史 改革开放史 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及新冠 肺炎疫情防控知识竞答讲述活动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近日，教育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全国高校师生中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竞答讲述活动的通知》（教思政厅函〔2020〕7号），旨在通过学习教育活动，引导全国高校干部师生进一步深化抗疫认识，坚定理想信念，传承红色基因，激发爱国力行，做到今昔对照、融会贯通，不断增强听党话、跟党走的自觉，努力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智慧和力量。

请各高校高度重视，根据教育部活动要求，精心组织，广泛宣传，创新形式，发动本校师生积极参与。10月初，我厅将组织“最美讲述者”评选活动，并择优推荐参加全国评选。“最美讲述者”比赛要求讲述者在认真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

史、社会发展史及习近平总书记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的基础上，结合个人学习感悟与成长体会，以故事讲述、感悟分享、告白展示等方式进行讲述展示，时间控制在8分钟以内。各高校可择优推荐1—2人，并于2020年9月30日前将推荐汇总表电子版及讲述视频（刻录光盘）邮寄至我厅思政处。各高校学习教育活动阶段性总结请一并报送。

联系人：孔繁繁，联系电话：0531-51771921，电子邮箱：szc@shandong.cn，邮寄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纬一路482号省委东一号楼626室。

- 附件：1.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在全国高校师生中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竞答讲述活动的通知
2. 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最美讲述者”推荐汇总表

山东省教育厅

2020年8月12日

附件1

教育部办公厅

教思政厅函〔2020〕7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在全国高校师生中开展 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 学习教育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 竞答讲述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持续深化爱国主义教育，教育部决定按照教育系统迎接建党一百年行动方案的总体要求，以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为主线，以知识学习为基础，以竞答讲述为形式，组织开展面向全国高校师生的学习教育活动，引导全国高校干部师生进一步深化抗疫认识，坚定理想信念，传承红色基因，激发爱国力行，做到今昔对照、融会贯通，不断增强听党话、跟党走的自觉，努力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

献智慧和力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目的

通过在高校深入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竞答讲述活动，进一步教育引导广大干部师生全面了解我们党成立以来、新中国成立以来以及改革开放以来的重大事件、重要会议、重要文件、重要人物，了解我们党领导人民进行艰苦卓绝的斗争历程，了解中国近代以来的斗争史、我们党成立以来的奋斗史、新中国成立以来以及改革开放以来的发展史，深刻认识红色政权来之不易、新中国来之不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来之不易、党领导人民取得抗疫斗争重大战略成果来之不易，深刻把握党的历史发展主题和主线、主流和本质，深刻理解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不断从中深入领会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的重要意义，感悟马克思主义的真理力量，持续激发广大师生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巨大热情，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做到不忘历史、不忘初心，知史爱党、知史爱国。

二、主要安排

（一）基础学习教育（7—10月）。以高校为单位，组织开展学习教育，主要包括：

1. **学习基本知识。**坚持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思想为主线，充分利用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学习辅导读本、参考资料提纲、抗疫思政资料包等资源素材，明确基本知识学习的内容安排、任务清单、组织方式和具体要求。学习党章、党的十九大报告，学习《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重要论述选编》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重要论述，学习《中国共产党创立之路》《中国共产党历史》第一卷和第二卷、《中国共产党的九十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简史（1949—2019）》《新中国70年》以及《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中国行动》白皮书、校史读本等一系列著作和资料，夯实基础知识，构建知识结构，引导广大高校师生了解历史事实、理清历史脉络，把握历史规律、得出历史结论。

2. 专题教育教学。把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学习教育贯穿高校立德树人全过程，融入教育教学各环节、师生学习生活各方面。结合思政课改革创新，打造学习教育“云课程”，将有关内容有机融入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教学。策划开展主题教育，组织师生开展“网上重走长征路”高校大接龙活动，用好用活线上线下红色资源，讲好《共产党宣言》传播故事，引导师生到革命遗址遗迹、纪念场馆实地学习了解相关历史，现场体验革命传统和革命精神。结合党员干部教师日常教育培训、党支部“三会一课”和党日团日、主

题班会以及各类教育活动，把鲜活丰富的专题教育内容融入其中。围绕“奋斗的我，最美的国”先进人物进校园、领导干部上讲台等工作，广泛邀请党史党建专家、先进人物、党员榜样等先进群体，深入开展主题宣讲、互动对话、理论阐释活动，引导广大师生深刻学习理解党的光荣传统、宝贵经验、伟大成就。组织开展“口述校史 薪火相传”视频征集展示活动，重点挖掘校史、校训、校歌中的红色教育元素，大力弘扬大学精神与学术传统，持续深化爱国主义教育。

3. **灵活多样竞答。**根据疫情防控形势，确定校内竞答推选的工作安排、组织形式和实施步骤。创新竞答形式，积极利用移动APP、“两微一端”等信息技术手段，综合选用网上答题、专题讲座、现场竞答等活动载体，灵活采取打擂式、闯关式、互动式竞赛方式，生动采用短视频、漫画和图板等表现形式，网上网下组织竞答推选活动。丰富竞答内容，明确考察重点，就重大事件、重要理论、榜样人物、校史校训等方面进行着重设计，引导师生以此为框架构建知识体系，党政管理干部、思政课教师、辅导员要为学生提供指导，推动爱党兴国荣校相统一，知识价值行动相融合。

（二）竞答交流分享（10—11月）。组织各地各高校以竞答讲述的形式推进学习教育，主要包括：

1. **开展网络讲述展示。**依托专门开发的网络平台，设置参观

竞答和讲述展示两个环节，引导师生结合个人学习感悟与成长体会，以故事讲述、感悟分享、告白展示的方式，进行竞答考核和讲述展示。结合参赛者综合表现，遴选推荐若干名“最佳讲述者”。

2. 组织座谈交流分享。结合活动开展情况，教育部将适时举行活动推进座谈会，组织各地各高校的活动组织方、评审专家、指导教师、参赛者等代表参会，共同回顾活动开展情况，生动交流各地各高校在组织参与过程中的好做法、好经验，广泛分享参赛者在学习教育、校内竞答、讲述展示等环节中的感悟体会和成长收获，促进构建常态化教育机制。

（三）专题节目展示（12月）。教育部会同有关媒体设计制作专题节目。通过歌曲、舞蹈、情景剧、朗诵、角色扮演等方式再现历史场景，由师生结合学习感悟现场讲述中国共产党的故事、新中国的故事、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的故事以及抗疫故事，引导师生永远跟党走、奋进新时代。节目将在学习强国、中国大学生在线、易班等网络新媒体平台进行直播互动。

三、组织实施

（一）抓好统筹推进。教育部思政司负责活动的具体指导与统筹，协调相关方面设计搭建专门的网络平台，指定学习辅导读本，编发参考资料提纲，及时更新抗疫思政资料包。各地各校要严格遵守落实疫情防控期间的各级各类管理要求，结合实际，强化主体责任，加强协调落实，把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

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学习教育与加强爱国主义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贯通起来。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专题研究，做好组织动员，明确任务要求，强化组织保障。各高校要充分整合党委宣传部门、学生工作部门、教师工作部门、马克思主义学院、团委等机构力量，加强分工协作。要精心设计活动方案，创新方式方法，做好宣传推广和组织发动，鼓励引导师生积极参与。

（二）广泛宣传推广。积极统筹政府、高校、媒体的工作力量，广泛宣传推广好经验、好做法、好成果，积极争取中央媒体、本地宣传部门和各类媒体的大力支持。中国大学生在线、易班以及各省级网络思政中心要开设专题页面，加强宣传引导，深化学习成效。各高校积极利用网络新媒体平台开展专题宣传推广活动，营造浓厚氛围。

（三）持续深化成效。各地各高校要结合课程教学、社会实践、就业创业、“青春告白祖国”等工作，着力推动广大干部师生提高学习效果，深化工作成效。持续加强总结提炼和转化运用，有针对性地推出一批高质量学术成果，将其作为辅导员日常教育工作、高校思政课、大学生主题党团日活动的鲜活素材，引导广大干部师生进一步坚定“四个自信”，投身强国伟业。

请各地各高校于2020年10月23日前将阶段性成果等有关情况发送教育部思政司电子信箱：szc@mail.moe.edu.cn。

联系人：教育部思政司宣传教育处李萌 祝鑫；联系电话：
010-66097662 010-66097652。

教育部办公厅
2020年6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 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2020年6月29日印发

附件 2

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及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最美讲述者”推荐汇总表

推荐高校（盖章）：

填表时间：

序号	所在单位	姓名	职务	讲述主题	时长	备注

联系人：

联系方式：